

证券代码：300927

证券简称：江天化学

公告编号：2024-050

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“江天化学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10月18日在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7日通过邮件、专人送达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辉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，实际出席董事8人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自身经营情况，编制完成了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陈东明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陈东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董

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舆情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，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，及时、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、公司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，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制定本制度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定于 2024 年 11 月 7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22 日